

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材料评议、综合考核及拟录取 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

(一) 2026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 2026 年研究生招生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三) 材料评议专家组

学院按招生学科或方向成立材料评议专家组。专家组人数不少于 5 人，成员一般由本学科或相近学科博士生导师组成。

(四) 综合考核专家组

学院按招生学科或方向成立若干个综合考核专家组。每个专家组人数不少于 5 人，一般应由博士生导师组成。若博士生导师不足，则至少 3 名为博士生导师，可再补充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二、材料评议

材料评议专家组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评定，独立进行实名制评分(百分制)，重点从学术能力及科研潜质两个方面评价。考生提交的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一经发现弄虚作假等行为，终止材料审核，取消报考资格。

(一) 材料评议考核内容

学术能力及科研潜质各占材料评议的 50%，申请-考核博士研究生招生材料评议类别、认定成果范围详见下表：

表 1：申请-考核博士研究生招生材料评议类别、认定成果范围

类别	材料评议认定成果范围
学术能力 及科研潜质	在高水平期刊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或其他作者身份正式发表（含在线发表）学术论文，需提供 DOI 号，没有 DOI 号以卷号为准。
	在会议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或其他作者身份正式发表（含在线发表）会议论文，需提供 DOI 号，没有 DOI 号以卷号为准。
	获得以第一完成人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或其他完成人身份授权发明专利，需提供授权公布号或专利号。

	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或其他科技奖项等，需提供个人获奖证书。
	有其它重要学术科研成果（须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有效并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备案）。

（二）材料评议成绩计算办法

材料评议总成绩 = 学术能力（满分 50 分）+ 科研潜质（满分 50 分）

（三）进入综合考核人选

学院将综合考虑招生计划、生源情况等因素，确定本单位各专业普通计划考生拟进入综合考核的材料评议成绩基本要求及考生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予以公布。对于生源充足的专业，将根据材料评议成绩从高到低，按不低于招生计划数 1:1.2 的比例，确定拟进入综合考核的成绩基本要求及考生名单；对于生源不足的专业，可根据材料评议结果确定拟进入综合考核的成绩基本要求及考生名单。

学院将拟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的考生名单在学院网站公示 3 日，无异议后考生可进入综合考核环节。材料评议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不能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各专项计划考生进入综合考核的材料评议成绩基本要求按学校规定执行。

三、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和全面考查。

（一）考核形式及时间

1. 考核形式：线下考核（笔试+面试）。
2. 考核时间：以电气工程学院官网通知为准，请密切关注后续通知。

（二）报到及资格审核

报到时间及地点以电气工程学院官网通知为准，请密切关注后续通知。未按时办理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综合考核资格。报到时考生需提交的材料按下列考生类别准备。

1. 硕博连读考生报到所需材料：

- （1）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核查身份）；
- （2）考生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1 张，用于复试表格（背面写上姓名）；
- （3）《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原件 1 份（按要求在相应处签署意见、加盖公章）；
- （4）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
- （5）攻读博士学位科研计划书（5000 字以内，考生本人独立撰写）；

(6)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原件 1 份**（须加盖可以独立对外的基层党委组织部门或人事部门的公章）及考生书面自述 1 份（包括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

（下载并填写“附件 1：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考生书面自述”及“附件 2：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并用 A4 纸打印。）

(7) 复试费缴费凭证。

2. 申请-考核博士考生报到所需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其正反面复印件纸质版 1 份（写上考生编号、姓名和日期）；

(2) 考生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1 张，用于复试表格（背面写上姓名）；

(3)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原件 1 份**（报名确认时系统里提交的**签字盖章版**表格）；

(4) 专家推荐书**原件 2 份**（报名确认时系统里提交的专家推荐书）；

(5) **往届硕士毕业生**：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其扫描件纸质版，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纸质版，以及学信网申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

应届硕士毕业生：学生证复印件的纸质版和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

国（境）外硕士学历学位获得者：另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扫描件纸质版；

同等学力考生：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其扫描件纸质版；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及其扫描件纸质版；相关科研、学术成果及同等学力考生需提交的其他材料（根据西南交通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6) 硕士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注明“此为原件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一致”且必须加盖档案单位鲜章），若为同等学力考生请提供本科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注明“此为原件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一致”且必须加盖档案单位鲜章）；

(7)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在读硕士研究生报考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承诺书》；

(8) 硕士学位论文详细摘要与目录（不缩印，同等学力及在读硕士不提交）；

(9) 科研能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专著、科研项目、专利、论文正式录用函、获奖证书等复印件装订成册（封面为姓名和报考专业）；

(10) 拟攻读博士学位科研计划书（5000 字以内，考生本人独立撰写）；

(1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原件 1 份**（须加盖可以独立对外的基层党委组织部门或人事部门的公章）及考生书面自述 1 份（包括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

(下载并填写“附件 1: 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考生书面自述”及“附件 2: 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并用 A4 纸打印。)

(12) 复试费缴费凭证。

学院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考核, 更不得予以录取。

考生应保证报名时提交材料真实有效, 如发现考生在任一招生环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一经查实, 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 取消其考核资格、录取资格, 直至取消学籍。

(三) 考核内容

综合考核为专业知识能力笔试和综合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1. 专业知识能力笔试(满分 100 分, 折算百分制)

参加考生: 学术型申请-考核考生(080800 电气工程、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不含硕博连读考生)

主要考察考生对报考学科(领域)专业理论与技能及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 包括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两部分, 各部分满分均为 100 分, 总分 200 分。

笔试形式: 闭卷(120 分钟)

专业基础科目: 电路分析、信号与系统

专业综合科目: 电力系统分析 或 电力电子学 或 高电压技术 或 线性系统理论
或 模式识别与机器学习 或 电工材料物理

参考书目:

- 电路分析: 《电路分析》谭永霞,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09 年
- 信号与系统: 《信号与系统》王颖民 郭爱,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7 年
- 电力系统分析: 《电力系统分析》韩祯祥 吴国炎, 浙江大学出版社, 第五版
- 电力电子学: 《电力电子技术》宋文胜、周国华主编、科学出版社, 2024 年
- 高电压技术: 《高电压技术》吴广宁主编, 机械工业出版社, 第三版
- 线性系统理论: 《线性系统理论》肖建 张友刚编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1 年
- 模式识别与机器学习: 《人工智能导论: 模型与算法》吴飞编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0.5
- 电工材料物理: 《材料物理性能学》陈志谦等编, 科学出版社 ISBN 978-7-03-075444-8

2. 综合面试(满分100分)

参加考生: 所有报考考生

面试时长:

(1) 学术型申请-考核考生(080800 电气工程、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不含硕博连读考生)

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包括个人陈述和现场答辩等环节(含英语考核)。面试考核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2) 硕博连读考生+专业型申请-考核考生 (085800 能源动力)

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40 分钟，包括个人陈述和现场答辩等环节（含英语考核）。面试考核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综合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科学素养、专业基础理论、知识结构、科研潜质、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外语能力等，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知识背景：重点考查考生本科、硕士阶段学习情况、已有知识结构等。

(2) 科研能力：重点考查考生获取文献信息的能力、了解并学习研究方法的能力，是否具备攻读本学科博士生应具备的基础理论和科研动手能力等。

(3) 综合能力：重点考查考生思想政治素质、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质疑精神和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协作能力，心理成熟和身心健康等。

(4) 外语能力：重点考查考生听力、口语及专业外语水平。

3. 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加试考试时间及地点以电气工程学院官网通知为准。

考试内容：

(1) 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在电力系统分析、牵引供电系统分析、电力电子技术、高电压技术中任选二门，学术型申请-考核博士考生加试科目不能与“专业知识能力笔试”科目重复。每门加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任意一门加试科目成绩不足 60 分不予录取。考核形式为笔试，考试时间共 120 分钟，可携带参考书。

(2) 同等学力考生需再进行政治理论考试（闭卷），考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政治理论考试成绩不足 60 分不予录取。考核形式为笔试，考试时间 60 分钟。

参考书目：

- 电力系统分析：《电力系统分析》韩祯祥 吴国炎，浙江大学出版社，第五版
- 牵引供电系统分析：《牵引供电系统分析》（第四版），李群湛，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电力电子技术：《电力电子技术》宋文胜、周国华主编、科学出版社，2024 年
- 高电压技术：《高电压技术》吴广宁主编，机械工业出版社，第三版

4.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方面，特别要注重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 综合考核程序

参加综合面试的考生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贴好本人一寸照片的复试情况记录表（报到时发放），提前 30 分钟到指定地点等候参加面试。各位考生面试时不得携带

任何通信设备。

1. 考生自我陈述 10 分。
2.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按面试工作人员和面试专家要求完成。
3. 专业知识与能力测试，按面试工作人员和面试专家要求完成。
4. 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按面试工作人员和面试专家要求完成。
5. 考生回答完毕后，面试专家可补充提问，如无问题，则考生退出面试地点。
6. 根据面试工作人员提示，下一位考生进入面试地点。

注：面试过程中，如遇突发状况，请考生耐心等待，保持电话畅通，工作人员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操作，并同时上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五）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办法

1. 硕博连读考生：综合考核成绩 = 综合面试成绩

2. 学术型申请-考核博士考生：

综合考核成绩 = 专业知识能力笔试成绩（折算成百分制）× 40% + 综合面试成绩 × 60%

3. 专业型申请-考核博士考生：综合考核成绩 = 综合面试成绩

四、拟录取

（一）拟录取总成绩计算办法

拟录取总成绩（满分100分）= 综合考核成绩

（二）拟录取原则

1. 在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内，按照“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分专业按照考生拟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和导师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对于超出报考导师招生名额的，在征求考生和导师意见后由学院统一调整拟录取导师，如考生不愿调整导师或无导师愿意接收的考生则不予拟录取。

2. 录取类别为定向的学术型、专业型博士总数原则上不得超过学校下达本单位相应学位类别的定向总数（不含专项计划）。

3. 各专业的增量招生计划，在有导师接收的前提下将按照考生拟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递补拟录取。

4. 专项计划考生的拟录取按照学校规定执行。

5. 对于导师全额资助招生计划，将按照考生拟录取总成绩排序，且考生第一志愿报

考的导师在申请全额资助导师名单内的则优先拟录取。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的导师不在申请全额资助导师名单内且考生愿意调整导师，同时有其他在申请全额资助名单内导师愿意接收该考生的则可以拟录取；如无导师愿意接收则不予拟录取，学院将按照本条规则按照拟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递补进行拟录取。

6. 下列情况将不予拟录取：

- (1) 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校核者。
- (2) 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 (3)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
- (4)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5) 综合考核成绩、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
- (6) 同等学力考生任一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
- (7) 充分尊重导师意见，导师不同意接收的。

（三）其他

一志愿考生录取结束后，未被录取的非定向博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可自愿申请转为非定向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本学院博士专业学位计划规模内，在充分尊重导师意愿的前提下，按照考生一志愿综合考核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该申请仅在考生所报考学院内部开展，不得跨学院申请。

五、 综合考核收费

按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发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2〕484 号）的规定，参加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综合考核的考生须缴纳费用 120 元/人。

“缴费说明”请见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z.swjtu.edu.cn/>)通知。

六、 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28-66367748

邮 箱：931873425@qq.com（仅供收发邮件使用）

七、 信息公开与监督、复议

在电气工程学院官方网站(<https://dqxy.swjtu.edu.cn/>)公布《材料评议、综合考核及拟录取工作实施细则》、拟进入综合考核名单、拟录取名单等相关信息。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考生对材料评议、综合考核工作如有异议、投诉、申诉等，请与电气工程学院研究

生招生监督检查工作小组联系。

联系人：燕老师

联系电话：028-66367781

邮 箱：T03dqjj@swjtu.edu.cn

八、 本细则解释权归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所有。未尽事宜以《西南交通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综合考核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为准。

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